

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材料二之一

#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24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上

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胥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越秀区 2024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大干十二年，再造新广州”的开局之年。我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统筹抓好财政收支工作，加大力度开源挖潜，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聚焦保障重点，激活改革动力，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以财政的“稳”“进”“立”为全区发展多作贡献。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批准的预算和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收支真实、数额准确、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的要求，我们认真完成了2024年的决算编制工作，决算结果（以市财政决算批复为准）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资金、调入资金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647,301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10,56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630,726万元（含上解支出211,267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6,582万元）。收支相抵，2024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年终结转16,575万元，按规定继续安排使用。

#### （一）收入决算情况。

2024年我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647,301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6,351万元，可比增长13.2%，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2.8%；上级补助收入992,034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7,000万元，调入资金2,349万元，上年结转10,56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9,000万元。主要收入组织工作情况如下：

1. 2024年，我区主动作为，全力克服上年同期高基数影响，推动区本级收入增长。一是财税协同稳税收，积极挖掘增量税源，

通过强化税收监管、清缴欠税等措施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的依法征收，实现税收收入 398,100 万元。二是深挖非税收入潜力，通过财政调度、部门协同，紧盯节点、抓早抓小，全力挖潜促收，确保政府非税收入依法依规及时足额入库，拉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连续八个月保持双位数正增长，全年实现非税收入 198,251 万元，增长 17.71%。

（1）税收收入 398,100 万元，下降 2.43%<sup>[1]</sup>，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21%。其中：增值税收入 147,940 万元，增长 2.18%，主要是上年同期政策性退税拉低基数；企业所得税收入 45,955 万元，增长 16.58%，主要是部分重点行业和企业盈利状况改善；房产税收入 43,615 万元，增长 8.98%，主要是上年同期受疫情免租政策影响基数较低；印花税收入 57,652 万元，下降 5.80%，主要是当年按次申报缴纳的印花税收入减少；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4,835 万元，下降 77.09%，主要是上年同期追缴入库大额欠税，当年无此因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其他收入合计 98,103 万元。

（2）非税收入 198,251 万元，增长 17.71%，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34%。其中：专项收入 28,528 万元，下降 6.15%，主要是收入体制调整导致教育费附加收入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 6,302 万元，下降 19.55%，主要是受上年保教费收入核算调整影响；罚没收入 55,681 万元，增加 39,943 万元，主要是加快推进

---

<sup>[1]</sup>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中的增长、下降、增加、减少、持平，均指与 2023 年决算数相比，当年指 2024 年，上年指 2023 年。

历史案件清理；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4,782 万元，减少 724 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入库一次性处置收入拉高基数；捐赠和其他收入 72,958 万元。

2. 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 992,034 万元，增长 4.21%。其中，返还性收入 100,061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47,488 万元，增长 5.94%，主要是省、市下达均衡性转移支付增加；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485 万元，下降 14.42%，主要是上年下达疫情结算费用专项转移支付金额较大，基数较高。

3. 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其他收入 48,349 万元，增长 124.39%。其中：调入资金 2,349 万元，增长 51.84%，主要是国资收益增长，相应调增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000 万元，同比净增，主要是根据预算平衡需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7,000 万元，下降 15.00%，主要是获批一般债券较上年减少；上年结转收入 10,567 万元，减少 6,421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有所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647,301 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2,877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 100.7%<sup>[2]</sup>，下降 2.4%；上解上级支出 211,267 万元，安排预算

---

<sup>[2]</sup> 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决算数与预算数口径不同，决算数除包含年初预算资金外，还含有上级年中追加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本级新增财力安排的资金等。

稳定调节基金 76,582 万元，年终结转 16,57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2,877 万元，其中用于各项民生和社会事业支出 1,044,232 万元，占支出比重近八成，财政支出保持一定强度。一是公共安全科目支出 166,646 万元，同比下降 0.65%，与上年基本持平；二是教育科目支出 347,244 万元，同比增长 2.71%，主要原因是开展校园功能微改造项目，推动教育基础设施升级；三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科目支出 11,830 万元，同比下降 9.81%，主要原因是上年上级下达文物保护利用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项目等专项资金，支出基数较大；四是社会保障和就业科目支出 355,559 万元，同比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退役安置支出增长；五是卫生健康科目支出 172,143 万元，同比下降 18.34%，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防疫结算支出基数较大；六是城乡社区科目支出 74,501 万元，同比下降 28.24%，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市建设和市政管理项目支出调剂至政府性基金预算列支；七是农林水科目支出 20,194 万元，同比增长 10.39%，主要原因是强化“百千万工程”投入保障力度，对口帮扶资金增加；八是科学技术、商业服务业、金融业、工业等科目支出 6,672 万元，同比下降 38.87%，主要原因是上年上级下达消费枢纽建设等专项资金，基数较大。九是住房保障科目支出 42,210 万元，同比增长 48.92%，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增加。十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科目支出 11,571 万元，

同比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生产、灾害防治、应急抢险等方面投入力度，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十一是债券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7,344 万元，同比增长 5.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相应增加债券利息和发行费用。

2. 上解上级支出 211,267 万元，增长 28.41%，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医疗保险及社会保险上解资金增加。

3.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6,582 万元，增长 359.59%，主要是当年超收收入和结余资金增加，相应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上升。

（三）上年结转资金、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23 年结转至 2024 年安排支出 10,567 万元，剔除结转到 2025 年使用的上级补助资金后，基本盘活完毕。

2024 年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我区 44,485 万元，主要是就业补助、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补助、各项教育事业专项补助等，实际执行 35,415 万元，执行率 79.61%，未支出部分主要为临近年末下达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等资金，在 2024 年未达到支付条件，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四）预算周转金、预备费使用情况。

区级没有设立预算周转金。2024 年，动用预备费安排支出 8,700 万元，为年度预算 16,000 万元的 54.38%，主要是支付对

口帮扶协作经费。

（五）超收收入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4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96,351万元，比年度预算580,000万元超收16,351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超收收入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3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29,020万元，经2024年预算调整动用、2024年末补充后，2024年底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76,602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13,607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165万元，上级转移支付23,904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70,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538万元。

2024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100,929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0,213万元，调出资金补充一般公共预算716万元。收支相抵，2024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转结余12,678万元，按规定继续安排使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情况如下：本级收入12,165万元，增长294.46%，完成调整预算的109.7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58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3,042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8,765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情况如下：本级支出100,213万元，增长39.17%，完成调整预算的98.39%。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6,976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河涌养护、环卫保洁及垃圾收运处置经费等；政府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70,0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7,088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68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90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社区体育设施维修建设、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场馆免费开放补助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电影事业发展。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449 万元。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12 万元，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利润按比例上缴及股利、股息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722 万元，上年结转 915 万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793 万元。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60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调出资金补充一般公共预算 1,633 万元。收支相抵，2024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年终结转 656 万元，按规定继续安排使用。

国资国企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是坚持“过紧日子”导向，优化资产配置。我区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从源头压减低效、重复配置资产。经过努力，全年设备购置较 2023 年减少 8,648.58 万元，减幅 44.62%。同时

积极争取到市级下放物业 6 处、面积 0.25 万平方米；接收公建配套共 15 处、面积合计 3.19 万平方米，通过多种手段扩展空间、优化配置。二是高质量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强组织实施，明确 2024 年国企重点工作及风险管控事项，有效推进重点工作。2024 年区属国企利用国有资产、资源，吸引现代商贸业、现代服务业、生命健康产业等 12 家优势产业企业入驻我区。越富投控用自有资金完成对长堤大马路 252-256 号物业翻新改造工程，打造为“广州民间金融街地方金融发展中心”，引入广建小贷、弘信小贷、金融法院等金融及配套服务机构。加大“两非”“两资”处置出清力度，2024 年完成清理 15 家企业。有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2024 年完成 9 处历史未确权房产的确权工作，面积累计 2,175.60 平方米；完成历史债权清理约 10,915.19 万元，历史债务清理约 8,075.41 万元。三是持续提升国企监管效能。按照“一企一策、科学设置”的原则，结合企业定位及主营业务，分类进行考核，共设置 13 个考核项目 118 个评分标准，进一步加强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专项监督检查，分别开展粤瑞公司悦才公寓专项检查、国资公司棠溪地块检查，督促企业落实整改。做好区属国企经济运行统计和分析工作，规范企业运行统计报表编制、审核和报送。2024 年度越秀区国企运行统计工作受到广州市国资委通报表扬。四是聚焦主责主业，推动国有企业提质增效。2024 年区属国企在管房产租金收入累计约 19,660.42 万元，累计追收欠缴租金约 542.76 万元。加快推进江夏工业园

区的盘活利用，2024年已完成园区各项硬件和设施升级改造，已有多家商户进驻，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利用东山广场闲置物业引入卓越集团等重点总部企业及微眸公司等高新技术企业进驻，累计盘活约5000平方米的闲置办公物业，带动升级改造投入约1,000万元，年均租金收入逾400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由市统一编制，区没有社保基金预决算。

####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11,240万元，其中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6,73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教育类行政事业性收费），上年结余资金4,504万元。

2024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支出6,136万元，其中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6,136万元。收支相抵，2024年区级财政专户年终结余5,104万元。

#### 六、“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我区坚决强化财经纪律和预算刚性约束，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全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2,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33%，较上年减少161万元、下降5.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00%。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2,5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59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36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8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7%。

2024 年，越秀区出国（境）团组 52 个，累计 87 人次；购置公务用车 36 辆，公务用车保有 1021 辆；公务接待 81 批次，累计 901 人次。<sup>[3]</sup>

## 七、重点项目支出成效

2024 年，我区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实施激活、优化、疏解三大策略，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形势，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加强资金资源统筹，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

具体情况如下：

（一）民生保障精准高效，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

一是社会保障提质扩面。全年投入民生保障资金 358,021 万元，推动公共服务均衡可及。创新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207 场，提供就业岗位 13.25 万余个，新增城镇就业 3 万余人。发放各类困难群体救助资金 1.85 亿元。养老服务提质升级，全年长者助餐服务超 100 万人次，同比增长 82.7%。人民街等 3 家颐康中心获评市级十佳，数量居全市首位。儿童福利“四进”服务惠及未成年人 2 万余人次，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连续两年获得市级督查激励。二是继续擦亮“学在越秀”品牌。2024 年教育支出 354,140 万元，全力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

---

<sup>[3]</sup> 来自越秀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数据

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等示范区建设多轨并进，新增优质基础教育学位 2867 个。作为全市唯一成功创建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广东省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示范区，顺利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省级督导评估，深化“669”学区化集团化办学，以部分区属教育集团扩增成员学校方式组建 3 个小学品牌教育集团，创新“一区连多地”的跨区集团化办学模式。切实保障“双减”投入，不断优化课后托管服务，巩固“双减”成效。三是持续推动基层医疗能力提升。2024 年卫生健康支出 179,343 万元，支持基层医疗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提质增效。推动“一街一家园、一街一小屋”，建成 18 家普惠托育园，在全省率先实现街道托育全覆盖。统筹资源推动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近三年新增及改造医疗用房 8.45 万平方米，医疗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成功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深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益一类投入、二类管理”改革，通过财政激励政策提升基层服务效能，一方面，加力推动高水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新增 3 家挂牌“社区医院”，累计达 8 家（占比 44%），数量居全市第一；另一方面，激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群众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满意感。

## （二）加大重点领域投入，夯实发展支撑。

一是加速人居环境品质化提升，投入城市更新资金 89,932 万元，支持老旧小区、排水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更新完善、河涌

流域系统性功能治理等重点工作。刷新提速城中村改造“进度条”，瑶台村首开区按时实现全面施工，沙涌南村民住宅征拆工作同步启动。锚定“办全运、提品质”目标，优化越秀山体育场、省体育场、二沙岛省体育馆等周边环境，打造精致场馆、精致赛区、精致街区。组织实施18个老旧小区品质提升项目，惠及居民7万余户、2500栋老旧房屋，加装电梯217台。全面深入推进背街小巷环境整治，组织15座居住区周边垃圾收集站环境卫生专项治理。水环境治理加力提效，新建雨污管网17.91公里，完成市河长4号令排水单元达标创建19.56平方公里，达标率达90.77%。低效用地盘活取得新突破，广大路及广州大道地块成功出让。

**二是**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全年安排维护全区安全稳定支出178,217万元，用于政法应急消防等队伍建设、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亡人事故数同比下降20%，保持全市最低水平；成功应对近十年最强汛情，实现自然灾害“零伤亡”。治安态势持续向好，延续“两降三升四零”态势，110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20.5%，电诈打击成效全市第一，禁毒打击工作全市排名靠前，亡人交通事故数及死亡人数全市最少。

**三是**激活文体事业活力。2024年文旅体支出17,165万元，主要投入实施文物保护利用重点工程、深化岭南文化“双创”工程、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等。精心培育文化活动品牌，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周恩来同志主持的中

共两广区委军委旧址三期等建设项目，完成文德楼陈列布展、场景复原并对外开放试运营，推动越秀区博物馆晋升国家二级馆（全市首批区级博物馆），拓宽资金争取渠道，保障“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AAAA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擦亮广府文化品牌，策划举办2024广府庙会，7天带动北京路商圈全量客流达438万人次，营收超3.8亿元。不断增强文旅竞争力，推动越秀上榜《中国县域旅游竞争力报告2024》中国市辖区旅游综合竞争力百强区第6位，为广东省唯一位列前十的区域。组织2024年越秀区海丝文旅周系列活动，吸引线上线参与人数超300万人，文商旅融合赋能高质量发展。

### （三）加速培育产业动能，推动发展稳进提质。

2024年科技、商业服务业、金融支出18,460万元，主要投入促进消费、扩大重点项目建设投资、打造创新街区发展新质生产力、优化营商环境等。紧抓政策机遇窗口，加大力度争取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增政府债券等各类上级资金，保障城市品质提升、水环境治理、教育基础设施更新等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增强消费牵引动力，不断推动消费市场回暖向好，举办以旧换新“四进”活动等促消费活动超90场次，通过“以旧换新”撬动销售额超20亿元，集中资源打造中西特色美食区，“羊城夜市”“尝来越秀”等消费名片，启动北京路美食区美团直播舱，不断提高“食在广州 尝来越秀”品牌影响力。稳进提质产业发展，举办2024年越秀区科技产业和

园区高质量发展大会暨创新街区启动仪式等产业链交流活动近百场，推动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创新链、要素链等多链深度融合。产业竞争力不断提升，延续入选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区，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近两成，税收亿元楼宇增至 70 栋，获评中国楼宇经济（总部经济）标杆城区。产业配套不断完善，推动花果山小镇承载力和吸引力进一步提升，累计集聚超高清产业上下游企业超 200 家，大模型与算法赋能服务中心揭牌成立，生命健康超算广州越秀分中心建设项目筹备运营。

（四）坚持头号工程保障力度，纵深推进“百千万工程”。

锚定“三年初见成效”关键节点，围绕省、市、区“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制定印发资金要素保障工作要点，2024 年投入近 30 亿元保障“五个大抓”落地见效。一是支持“项目为王”，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 亿元全额支持“百千万工程”相关项目，加快推动大小马站书院群、公房活化利用、正骨医院、海丝文化街区等重点项目进度。二是支持基层提升治理服务效能，安排基层治理有关经费超过 17 亿元，助力 6 条街道在市“百千万工程”考评中获优秀等次，优秀比例占全市 1/6，获市“百千万工程”考核奖励资金 300 万元。三是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做实做细省内横向帮扶协作和市域结对互促，拨付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35,693 万元，区域协作覆盖西藏、新疆、贵州、湛江、龙岩等地，打造北京路惠农集市、“花城花街”花卉产业展示区等消费帮扶新载体，“越秀—遂溪”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验在全市推广。

## 八、预算调整情况

越秀区 2024 年共进行一次预算调整，区政府充分征求了各方面的意见，并向区人大常委会作了专题报告，提交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增加 17,000 万元，主要是上级年中下达新增一般债券限额；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增加 3,462 万元，主要是上级年中下达新增专项债券限额和调整土地出让收入对应支出。截至 2024 年底，上述资金基本执行完毕。

## 九、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4 年我区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高度重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持续完善债券管理制度，用足用好债券政策，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推进各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总体稳定可控。

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4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及专项债务限额 87,000 万元，累计限额 510,423 万元；截至 2024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510,423 万元，未超过市下达的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新增债券情况。2024 年市下达我区广东省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17,000 万元，安排用于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下达我区广东省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70,000 万元，安排用于越秀区城市基础设施整体提升工程、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二期）、越秀区城市更新

改造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二期）、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整体改造提升工程、广州市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 AAAA 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4 年上述债券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

还本付息情况。2024 年政府债券付息支出 14,361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31 万元。我区政府债券均未到期，无还本支出。

#### 十、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越秀区紧扣“开源、节流、降本、增效”方针，以零基预算改革为重要抓手，持续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为区域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是**推进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部署街道层面核心指标建设，明确指标体系内涵、构建原则与工作流程。探索绩效导向的部门整体预算管理模式，成立专项小组下沉调研，破解绩效管理堵点。**二是**推进零基预算与绩效预算深度融合。全面梳理各部门的职能职责和工作任务，根据实际需求重新评估和分配财政资金。对越秀区慢行通道提升规划研究经费、越秀区全国第四次文物普查经费等 13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核减预算资金 658.71 万元，核减率 4.77%。**三是**推进成本预算绩效改革。建立成本绩效分析框架，从投入、产出、效益等多维度设置指标，强化教育、医疗、城建等重点领域成本管控，实现从预算编制到绩效评价的

全链条管理。**四是**强化重点项目和政策绩效评价。对“住宅安装电梯经费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复核,涉及资金 3,918.68 万元,绩效等级 1 个为“优”4 个为“良”。对“社工服务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4,826.14 万元,绩效评价等级均为“良”。对人民街道办事处和正骨医院 2 个部门 2024 年度的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63,468.49 万元,绩效评价等级均为“良”。

我区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审核,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全链条提升财政工作管理水平。

## **十一、落实区人大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情况**

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和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分别审查和批准了 2024 年区级预算和 2023 年区级决算,并对财政预决算管理提出了审议意见。对此,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多措并举挖潜增收,保障重点支出,强化财政管理,做好债务风险防范,切实落实区人大审议意见。

### **(一) 全力挖潜增收, 稳定收入大盘。**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推行首席服务官暖企行动与税源巩固联动,依法加强税收监管。拓宽非税收入渠道,通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革、教育品牌合作等举措挖掘非税潜力,加大力度盘活闲置物业,压降闲置率至约 1%,实现非税收入同比增收。积

极争取上级资金，针对上级资金支持领域，不断优化项目储备，争取中央和省级竞争性资金同比增长 21.9%。

## （二）强化零基预算约束，支出结构持续优化。

一是落实落细民生保障，严格预算执行约束。足额保障国家及省定标准支出需求，建立库款优先保障机制，兜牢“三保”底线。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制定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工作方案，严控一般性支出，按照“以收定支”原则组织开展年初预算再审查，在年初预算极为刚性的情况下进一步压减支出，盘活资金。二是创新公共服务供给，先行先试主动探索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模式，根据东平大押、中共两广区委军委旧址、文德楼等文物不同特点，探索“政府托管+企业运营”“政企注资+企业运营”等活化模式，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文物资产活化利用及后续运营，探索增收节支新路径。三是统筹优化财力保障“百千万工程”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组合使用一般债券、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以及税费优惠、财政补助等政策工具，将更多的财政资源投向教育医疗、城市更新、文化示范、园区建设等重点项目，加力实施“两新”“两重”，支持“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政策落实到位。

## （三）提高管理质效，财政治理精益求精。

一是会计集中核算改革增效。积极探索推动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梳理规模较小、业务单一的单位纳入区机关事务局集中核算范围，节约行政运行成本，有效发挥会计监督作用。二

是深化绩效指标应用，推进“四融合”专项监督。开展基层绩效核心指标体系建设试点工作，联动预算安排、项目调整和财政重点绩效运行监控，聚焦债券项目、民生资金等重点领域，开展“绩效+财监+会计信息+内控管理”的“四融合”专项监督检查，强化事前评估至结果运用全周期管控。三是规范街道财务管理，出台《进一步加强街道财务管理的若干意见》，建立街道财务管理综合评价体系，同步实施差异化资金激励政策，以考核带动街道财务管理质效提高。

#### （四）筑牢债务风险防线，确保财政运行安全。

一是依法控制债务规模。近年来，我区依法依规积极向上级争取债券资金，债务余额未超过市下达的限额，债券付息均按时足额偿付，债务风险可控。二是强化债券资金全流程全链条监管。开展债务举借、长期支出事项等情况的月度常态化监督，督促按进度规范用好债券资金，有力发挥债券资金在城市更新改造、基础设施提升方面的积极作用。三是保持隐性债务“清零”。定期开展全区范围的隐性债务专项督查，通过强化监管持续巩固无隐性债务成果。

#### （五）聚焦资产效益，释放国企活力。

一是出台资产处置制度，根据上级最新制度文件精神，我区对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进行了重新修订，进一步明晰权责、提效放权，细化违规追责，把管理权置于制度的笼子严格约束。二是坚持常态化监管。持续完善、积极运用信息化工具，将国有资

产的监督融入工作日常，常态化进行月度数据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落后单位进行针对性辅导，对工作成效定期开展通报督导。三是打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收官战，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建设，用好业绩考核“指挥棒”，引导推动国有企业全面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四是鼓励区国企作为谋划项目主体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充分运用“资本金正面清单”，统筹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形成国企增量资产，以更高质效的政府投资撬动社会资本。

2024年，我区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筹抓好财政收支工作，严肃财经纪律，加强绩效监督管理，积极防范债务风险，持续夯实国有资产管理，为全面推动越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支撑，预算收支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下一步，我们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助力越秀区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广州实践中挑大梁、开新局、作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